

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5 年清明节放假通知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“清明节”放假安排，我院定于 2015 年 4 月 4 日(星期六)——4 月 6 日(星期一)放假，共 3 天。其中 4 月 5 日为法定节假日，4 月 6 日(星期一)补休。

请各所、中心，各部门放假期间关好门窗、切断电源，做好防火、防盗工作。值班人员要认真负责，确保我院安全。

院办公室

2015 年 3 月 25 日